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拟收购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报告
沃克森评报字【2015】第 0342 号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外文文化创意园 12 号楼
电话：88018767 传真：88019300 邮编：100048

目 录

注册资产评估师声明.....	1
（评估报告摘要）.....	2
一、委托方、被评估单位概况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4
二、评估目的.....	6
三、评估对象和范围.....	6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11
五、评估基准日.....	11
六、评估依据.....	11
七、评估方法.....	13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及情况.....	16
九、评估假设.....	17
十、评估结论.....	18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20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22
十三、评估报告日.....	22
评估报告签字盖章页.....	23
评估报告附件.....	24

注册资产评估师声明

一、我们在执行本资产评估业务中，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恪守了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根据我们在执业过程中掌握的事实，在我们认知的最大能力范围内，评估报告陈述的事项是客观的，并对评估结论合理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申报表、历史年度经营成果、盈利预测数据及相关法律权属资料由委托方、被评估单位提供并经其签章确认；提供必要的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及恰当使用评估报告是委托方和相关当事方的责任。

三、我们与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无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方无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方不存在偏见。

四、我们已对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进行抽查；我们已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法律权属资料进行查验，但我们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不做任何形式的保证；对查验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我们已提请被评估单位完善产权，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披露。

五、我们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论受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定条件的限制，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充分考虑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六、我们对评估对象的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的专业意见，是经济行为实现的参考依据。我们出具的评估报告及其所披露的评估结论仅限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仅在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限内使用，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我们无关。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拟收购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报告

(评估报告摘要)

沃克森评报字【2015】第 0342 号

重 要 提 示

以下内容摘自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
合理解释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评估报告正文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资产评估准则和资产评估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一、 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

委托方：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评估单位：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二、 评估目的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本次评估系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本次经济行为以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签订的业务约定书内容商定为批准。

三、 评估对象和范围

本次评估对象为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

具体评估范围为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

债。以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全部资产和负债为准。

四、 评估基准日

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5 月 31 日。

五、 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

六、 价值类型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七、 评估结论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注册资产评估师进行合理性分析后最终选取评估结论如下：

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31,041.63 万元，评估值较账面净资产评估增值 28,308.30 万元，增值率 1,035.67%。

本评估报告仅为业务约定书约定的报告使用者实施本次评估目的提供价值参考，不应当被视为是被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建议委托方和相关报告使用者在参考分析评估结论的基础上，结合实施评估目的时资产状况和市场状况等因素，合理进行决策。

本报告及其所披露的评估结论仅限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仅在评估报告使用有效期内使用，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评估机构和注册资产评估师无关。

报告使用者在使用本报告的评估结论时，请注意本报告正文中第十二项“特别事项说明”对评估结论的影响，并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评估假设及前提条件。

对于“特别事项说明”中有如下事项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重大事项，提醒报告使用者关注：

1. 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5 月 31 日后，中国人民银行于 2015 年 6 月 28 日下调了人民币存、贷款利率，本次评估按基准日利率进行，未考虑上述降息对评估值的影响。

按照有关规定，本评估报告结论使用有效期一年，自评估基准日起计算，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评估。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拟收购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报告
(评估报告正文)

沃克森评报字【2015】第 0342 号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资产评估准则和资产评估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 委托方、被评估单位概况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一) 委托方

单位名称：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宁市西乡塘区科技大道 66 号

法定代表人：黄嘉棣

注册资金：贰亿陆仟陆佰肆拾叁万叁仟零捌拾伍圆整

经济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2001 年 05 月 31 日

(二) 被评估单位

1. 概况

单位名称：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江东区中兴路 717 号(19-1)

法定代表人：董西春

注册资金：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9 年 8 月 11 日

经营期限：2009 年 8 月 11 日至 2019 年 8 月 10 日

工商注册号：330204000050777

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和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和呼叫中心业务，预包装食品批发、零售(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网页设计、软件开发与技术咨询；代办手机入网，网上销售手机、移动充值卡；企业形象策划；广告服务，票务代理；企业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国内劳务派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被评估单位简介、股权结构及变更情况

2.1 公司简介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注册资金 1000 万，是一家集技术开发、系统设计、业务营销、服务、创新于一体的高新技术型企业。公司经过多年的运营和发展，逐渐转型成为依托自身技术实力拥有自主产品，服务于通信、金融、政府等行业的技术性服务公司，在移动增值业务、软件技术开发以及电子商务领域均取得了不俗成绩。

公司主要产品为电子账单服务平台，在 2010 年上半年成为银联数据及数家发卡银行基于银行信用卡账单系统的技术和运营支撑。目前公司服务的银行客户共超过 100 家，服务区域覆盖全国市场，月均账单及相关交易信息触发量超过两亿次。

2.2 公司设立及股权结构变更

被评估单位原名为宁波完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由自然人董西春、杨洪军于 2009 年 08 月 11 日共同出资设立。初始实收资本为 150 万元，其中董西春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杨洪军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此次出资事项已经宁波江东欣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欣合验字(2009)第 053 号验资报告。

2010 年 3 月 12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增资人民币 850 万元，由股东董西春、杨红军一次性以货币资金缴足，其中董西春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7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0%；杨洪军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680 万元，占注册资本 80%。此次增资事项已经宁波江东欣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欣合验字(2010)第 220 号验资报告。

2011 年 05 月 17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变更企业名称，由原名称宁波完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截止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股东出资及持股比例如下表：

投资方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董西春	200	20%
杨洪军	800	80%
合计	1000	100%

3. 被评估单位近年资产、损益状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2-12-31	2013-12-31	2014-12-31	2015-05-31
总资产	2,352.95	1,789.46	3,998.09	4,100.84
负债	1,499.05	919.40	2,048.77	1,367.50
净资产	853.90	870.05	1,949.31	2,733.33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1,904.40	3,330.01	7,736.09	3,847.94
利润总额	9.76	25.75	1,153.26	898.31
净利润	6.32	14.53	1,015.33	784.02

注：上述历史年度财务数据分别经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4. 委托方和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方为被评估单位的股权收购方。

(三) 委托方以外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评估报告仅供委托方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报告使用者用于本次评估目的。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方确认的单位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者。

二、 评估目的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本次评估系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本次经济行为以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签订的业务约定书内容商定为批准。

三、 评估对象和范围

(一) 评估对象及范围

本次评估对象为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

具体评估范围为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以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全部资产和负债为准，评估范围详见下表：

评估申报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5-05-31
流动资产	2,769.33
非流动资产	1,331.5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326.70
无形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0
资产总计	4,100.84
流动负债	1,367.50
非流动负债	-
负债总计	1,367.50
净 资 产	2,733.33

具体评估范围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申报表为准，未考虑被评估单位提供资产评估申报表范围外可能存在的资产及负债。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承诺，申报评估的资产及负债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范围一致，未重未漏，不存在影响评估价值的任何限制。

(二) 评估范围中实物资产情况及特点

被评估单位实物资产的种类主要有：房屋建筑物、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主要分布在被评估单位办公区范围内。

1. 电子设备：

本次委估的电子设备主要为笔记本电脑、打印机、投影仪、税控机等办公设备，该部分设备主要供企业员工使用，截止评估基准日时，大部分电子设备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其中小部分电子设备因无人使用暂处于闲置状态。设备维护保养状态较好。

2. 运输设备

本次委估的车辆主要有奥迪轿车、大众轿车、宝马轿车及MINI轿车等，该类设备主要供办公人员使用，截止评估基准日时，车辆产权清晰，维护保养状态较好。均可以正常使用。

3. 房屋建筑物：

本次委估房屋建筑物为办公用房屋，主要位于翡翠湾 10 号别墅中，房产建成于 2012 年间，房屋结构主要为钢混结构。大部分房屋建筑物均以办理产权证。房屋建筑物维护保养状态良好，能够满足正常的办公需要。

(三) 被评估单位申报的账面记录或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存在帐外无形资产共计 55 项，主要为商标权、软件著作权及域名，具体明细如下：

1、商标权

序号	名称	登记日期	证书号	使用年限	申请人
1	惠魔方	2014-12-21	第 12834093 号	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名称	权利人	证书号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号	登记日期
1	完美彩信折扣券数字营销系统 V1.0	宁波完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224814 号	2010-05-25	2010SR036541	2010-07-23
2	完美求职通简历中心管理平台软件 V1.0.0.2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437334 号	2011-06-13	2012SR069298	2012-07-31
3	完美职位信息采集系统 V2.1.4.4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435969 号	2012-03-17	2012SR067933	2012-07-26
4	完美消费信息互动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434763 号	2012-03-27	2012SR066727	2012-07-24
5	完美消费信息管理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413027 号	2012-02-27	2012SR044991	2012-05-30
6	完美淘宝订单管理系统 V1.0.2.2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413013 号	2012-02-13	2012SR044977	2012-05-30
7	企业短信服务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454071 号	2012-06-20	2012SR086035	2012-09-11
8	企业彩信服务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457723 号	2012-06-04	2012SR089687	2012-09-20
9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低功耗电子标签管理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439182 号	2012-06-30	2012SR071146	2012-08-06
10	企业短彩审核管理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454943 号	2012-07-03	2012SR086007	2012-09-11
11	求职通数据处理平台软件 V1.0.1.2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456858 号	2012-07-17	2012SR088822	2012-09-18
12	企业网络硬盘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456711 号	2012-07-26	2012SR088675	2012-09-18
13	企业办公自动化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456856 号	2012-07-27	2012SR088820	2012-09-18

序号	软件名称	权利人	证书号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号	登记日期
14	完美在线客服服务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4567212 号	2012-07-27	2012SR089176	2012-09-19
15	完美 LBS 引擎系统 V1.0.1.1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459349 号	2012-08-01	2012SR091313	2012-09-25
16	企业仓库管理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477783 号	2012-08-27	2012SR109747	2012-11-15
17	企业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477779 号	2012-09-04	2012SR109743	2012-11-15
18	数据包侦听分析系统 V2.1.0.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504911 号	2012-10-27	2012SR136875	2012-12-28
19	求职通数据回访平台软件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505418 号	2012-10-27	2012SR137382	2012-12-31
20	求职通数据录入平台软件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505582 号	2012-10-27	2012SR137546	2012-12-31
21	LK 仓库管理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635926 号	2013-10-16	2013SR130164	2013-11-21
22	完美在线论坛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627106 号	2013-08-29	2013SR121344	2013-11-07
23	完美在线企业网站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635462 号	2013-09-26	2013SR129700	2013-11-20
24	学校网站管理平台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635092 号	2013-09-16	2013SR129330	2013-11-20
25	快速出票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6354566 号	2013-10-15	2013SR129694	2013-11-20
26	VM 网站推广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635929 号	2013-10-16	2013SR130167	2013-11-21
27	在线点餐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626864 号	2013-07-26	2013SR121102	2013-11-07
28	企业网站管理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626818 号	2013-07-22	2013SR121056	2013-11-07
29	网络教育培训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627099 号	2013-07-29	2013SR121337	2013-11-07
30	企业图书管理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626119 号	2013-07-03	2013SR120357	2013-11-06
31	VM 留言板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	软著登字第 0626096 号	2013-07-25	2013SR120334	2013-11-06

序号	软件名称	权利人	证书号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号	登记日期
		络科技有限公司	号			
32	VM 供求信息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626121 号	2013-07-29	2013SR120359	2013-11-06
33	LittleeBBS 管理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636246 号	2013-09-26	2013SR130484	2013-11-21
34	短信还款通知后台服务系统 V2.4.2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737200 号	2014-04-02	2014SR067956	2014-05-28
35	信息识别分离系统 V1.2.2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737028 号	2014-03-31	2014SR067784	2014-05-28
36	完美微信公众平台管理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849462 号	2014-09-12	2014SR180226	2014-11-24
37	完美外呼综合监控平台软件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847242 号	2014-10-10	2014SR178006	2014-11-21
38	完美中文分词及测试系统 V2.4.2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848101 号	2014-04-02	2014SR178865	2014-11-22
39	完美物业管理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848099 号	2013-08-29	2014SR178863	2014-11-22
40	完美综合信息智能采集系统 V1.1.0.4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847665 号	2014-09-07	2014SR178429	2014-11-21
41	完美数据库在线管理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847663 号	2014-09-12	2014SR178427	2014-11-21
42	惠魔方营销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851698 号	2014-09-12	2014SR182462	2014-11-27
43	机场 VIP 馆预约管理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851727 号	2014-09-12	2014SR182491	2014-11-27
44	惠魔方商户管理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848096 号	2014-09-12	2014SR178860	2014-11-22
45	完美商务信息彩信业务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847339 号	2014-09-12	2014SR178103	2014-11-21
46	完美商务信息业务管理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847290 号	2014-09-12	2014SR178054	2014-11-21
47	完美商务信息短信业务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847114 号	2014-09-12	2014SR177878	2014-11-21
48	完美 B2C 微商城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847029 号	2014-09-12	2014SR177793	2014-11-21

序号	软件名称	权利人	证书号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号	登记日期
49	完美企业问答交流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846420 号	2014-09-12	2014SR177184	2014-11-20
50	完美 B2C 平台管理系统 V1.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0847033 号	2014-09-12	2014SR177797	2014-11-21

3、域名

序号	名称	注册时间	时间	申请人	域名注册联系人
1	域名 66665678.com	2013-08-29	2015-08-29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西春
2	域名 hmofang.com	2013-06-20	2016-06-20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西春
3	域名 Perfect-online.cn	2012-08-02	2015-08-02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杨洪军
4	域名 wanmeizaixian.com	2012-08-02	2016-08-02	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西春

(四) 被评估单位申报的表外资产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无表外资产申报。

(五)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情况

除审计报告外，无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

四、 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的特点，考虑市场条件及评估对象的自身条件以及评估的假设前提，确定本次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本次是在公司持续经营假设前提下评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的市场价值。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 评估基准日

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5 月 31 日。

评估基准日由委托方确定，主要考虑经济行为发生时间、被评估单位会计核算、会计资料的完整性等因素确定。

六、 评估依据

本次评估工作中所遵循的法规依据、具体行为依据、产权依据和取价依据包括：

(一) 主要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05年10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05年10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三号）；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令第50号）；
5. 《关于调整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过渡性财政扶持政策的通知》（甬财政发【2014】901号）；
6. 其他与评估有关的法律法规。

(二) 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财企【2004】20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基本准则》财企【2004】20号；
3.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独立性》中评协【2012】248号；
4. 《评估机构内部治理指引》中评协【2010】121号；
5. 《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0】214号；
6.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07】189号；
7. 《注册资产评估师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会协【2003】18号；
8. 《资产评估准则-评估报告》中评协【2011】230号；
9. 《资产评估准则-评估程序》中评协【2007】189号；
10. 《资产评估准则-业务约定书》中评协【2011】230号；
11. 《资产评估准则-工作底稿》中评协【2007】189号；
12. 《资产评估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07】189号；
13. 《资产评估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07】189号；
14. 《资产评估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1】227号；
15. 房地产估价规范（GB/T50291-1999）。

(三) 经济行为文件

1. 《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

(四) 产权证明文件、重大合同协议

1. 车辆行驶证；
2. 房屋买卖合同，房屋所有权证；
3. 其他产权证明文件。

(五) 采用的取价标准依据

1. 《机电产品报价系统》（WWW.mepfair.com）；
2. 《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
3. 《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 2012 年第 12 号）；
4. 评估基准日银行存贷款基准利率；
5. 企业有关部门提供的未来年度经营计划；
6. Wind 资讯金融终端；
7. 与此次资产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

七、 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介绍

企业价值评估通常有三种方法，即资产基础法、市场法和收益法。

1、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被评估单位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2、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3、收益法：是指通过将被评估单位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二）评估方法选择及评估结论确定的分析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收集资料情况，被评估单位可以提供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及负债历史资料、历史经营财务数据。评估人员通过分析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并结合宏观经济及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发展前景、结合公司成立至今业务持续发展，近 3 年盈利能力增长迅速的自身经营现状，所收集到的资料满足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的条件，因此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

在采用两种方法评估后，评估人员通过对两种评估方法得出的结论进行分析，在综合考虑不同评估方法所使用数据数量及质量方面结合本次评估目，形成合理评估结论。

（三）对于所采用评估方法的介绍

1. 资产基础法

1.1 流动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评估方法

1.1.1 货币资金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对于货币资金进行核实，经核实无误后，以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1.1.2 各种应收款项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分别按下列情况确定：

如有确凿证据证明有损失的，按实际损失金额确认坏账损失；如无确凿证据证明

有损失，则参照会计计提坏账政策估算预计损失。

1.2 非流动资产的评估方法

1.2.1 房屋建筑物的评估

根据评估人员在现场收集到的资料，对房屋建筑物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市场法是针对市场交易活跃，可取得同一地区类似房屋建筑物交易案例的建筑物，采用市场比较法评估，以同一供需圈内房屋交易的市场价格，通过楼层、配套设施、装修等因素调整后确定评估值。

市场比较法是将待估价房地产与在较近时期内已经发生或将要发生的类似房地产交易实例，就交易条件、价格形成的时间、区域因素(房地产的外部条件)及个别因素(房地产自身条件)加以比较对照，以已经发生或将要发生交易的类似房地产的已知价格为基础，做必要的修正后，得出待估房地产最可能实现的合理市场价格。

计算公式为： $V = VB \times A \times B \times D \times E$ (13)

式中：V：待估宗地价格；

VB：比较实例价格；

A：待估宗地情况指数 / 比较实例宗地情况指数

= 正常情况指数 / 比较实例宗地情况指数

B：待估宗地估价期日地价指数 / 比较实例宗地交易日期地价指数

D：待估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 / 比较实例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

E：待估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 / 比较实例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

房屋的建筑面积、建筑结构、购建日期均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相关产权证明材料为依据；如无产权证明，房屋的建筑面积、建筑结构、购建日期均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申报表为依据。

1.2.2 设备资产的评估

根据评估人员在现场收集到的资料，本次评估采用成本法对运输设备、电子设备进行评估。

评估值 = 重置全价 × 综合成新率

1.2.3 其他无形资产的评估方法

本次委估的商标、软件著作权及域名权为保护性质，无法为公司带来直接收益。其他无形资产按照基准日时形成产生的费用进行评估。

1.3 负债的评估方法

各类负债在抽查核实的基础上，根据被评估单位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金额确定评估值。

2. 收益法

本次评估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选定的现金流量口径为被评估单位自由现金流

量，通过对被评估单位整体价值的评估来间接获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本次评估以未来若干年度内的被评估单位自由现金流量作为依据，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后加总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整体营业性资产的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价值减去有息债务得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1 计算公式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

企业整体价值=营业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包括长期投资价值）-溢余负债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净值

2.2 收益期的确定

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已进入稳定发展的经营阶段，国家对该行业无限制或禁止性法律法规，故本次评估采用永续年期作为收益期。其中，第一阶段为预测期 2015 年 06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此阶段根据被评估企业的经营情况及经营计划，收益状况处于变化中；第二阶段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为永续经营，在此阶段被评估企业将保持稳定的盈利水平。

2.3 预期收益的确定

本次将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被评估单位预期收益的量化指标。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指的是归属于包括股东和付息债务的债权人在内的所有投资者的现金流量。其计算公式为：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税后净利润 + 折旧与摊销 + 利息费用 × (1 - 所得税率) - 资本性支出 - 净营运资金变动

2.4 折现率的确定

折现率 (r) 的选取：根据收益额与折现率匹配的原则，采用国际上通常使用 WACC 模型进行计算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作为折现率，即：

$$r = K_e \times [E / (E + D)] + K_d \times (1 - T) \times [D / (E + D)]$$

公式中：E：权益价值

D：债务价值

K_e ：权益资本成本

K_d ：债务资本成本

T：被评估企业的所得税率

权益资本成本按国际通常使用的 CAPM 模型进行求取：

$$K_e = R_f + RPM \times \beta + R_c$$

公式中： R_f ：目前的无风险利率

RPM：市场风险溢价

β ：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R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2.5 溢余资产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对该类资产单独评估确定。

2.6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对该类资产、负债单独评估确定。

2.7 付息债务

付息债务指基准日账面上需要付息的债务，包括短期借款，带息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等。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及情况

根据评估准则的规定，评估过程如下：

(一) 接受委托阶段

初步了解项目情况后，我公司与委托方签定了评估业务约定书，明确了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及范围和评估基准日。

根据项目特点编制评估计划，安排确定项目组成员。

(二) 现场调查及评估资料收集阶段

评估人员根据项目统一要求指导被评估单位清查资产、填报资产评估申报表、准备评估资料。

在被评估单位如实申报并进行全面自查的基础上，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清查核实、现场调查。收集评估所需资料。

(三) 评定估算阶段

评估人员依据评估各项准则及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结合委估资产情况及评估资料收集情况确定评估方法，根据各类资产的作价方案，明确评估参数和价格标准，收集相关作价资料，进行评定估算工作。

(四) 编制提交报告阶段

完成评估初步结果后，按照我公司内部复核程序，对项目组提供的评估明细表、评估说明、评估报告及相关的工作底稿进行了全面审核并提出具体的审核修改意见和建议。

各级审核工作结束后，项目组根据各级审核意见和建议对评估明细表、评估说明、评估报告进行了相应的修改、补充和完善，复核通过后我公司将评估报告征求意见稿提供给委托方交换意见。

将评估结果与委托方沟通后，正式出具评估报告。

(五) 底稿归档阶段

报告出具后，按公司规定进行底稿归档。

九、 评估假设

(一) 一般假设

1.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无重大变化；
2. 国家的宏观经济形势政策及关于行业的基本政策无重大变化；
3. 国家的银行利率按照最新发布的为准；
4. 国家现行汇率、税收政策等无重大改变；
5. 被评估单位在产权明确的情况下，以保持持续经营为前提条件；
6. 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模式不发生重大变化；
7. 被评估单位会计政策与核算方法无重大变化；
8. 被评估单位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9. 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大环境、基本政策无重大变化，即市场销售不会因大环境的变化而急剧下降，或因政策干预而大幅萎缩；
10. 被评估单位及外部环境未来不会发生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测因素的其他重大影响。

(二) 具体假设

1. 被评估单位遵守国家相关法律和法规，不会出现影响公司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违规事项。

2. 被评估单位会计政策与核算方法评估基准日后无重大变化。

3. 本评估报告中对价值的估算是依据被评估单位于评估基准日的财务结构做出的。

4. 被评估单位自由现金流在每个预测期间的中期产生。

5. 被评估单位管理层稳定，在按照现有发展规模和模式持续经营前提下，拓展新型业务。

6. 被评估单位于2015年取得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获得“免二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被评估单位从2012年开始实行“免二三减半”的优惠政策缴纳所得税，该优惠政策到期后，所得税率按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规定的15%进行测算。

7. 被评估单位按照承诺，分别于银联数据、银联商务签订《短信业务合作协议》及《短信还款合作协议》，上述协议有效期为三年。且该协议结束时，续签可能性极大，故本次评估以该业务持续经营为前提。

与前述假设条件不一致的事项发生时，本评估结果会失效。

十、 评估结论

此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在公司持续经营前提下得出如下评估结论：

(一)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评估基准日资产总额账面值 4,100.84 万元，评估值 4,623.11 万元，评估增值 522.27 万元，增值率 12.74%；

负债总额账面值 1,367.50 万元，评估值 1,367.50 万元，评估值与账面值无差异；

净资产账面值 2,733.33 万元，评估值 3,255.61 万元，评估增值 522.28 万元，增值率 19.11%。

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2,769.33	2,769.33	-	-
非流动资产	2	1,331.50	1,853.78	522.28	39.22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固定资产	4	1,326.70	1,845.70	519.00	39.12
在建工程	5				
无形资产	6	-	3.28	3.2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7	4.80	4.80	-	-
资产总计	8	4,100.84	4,623.11	522.27	12.74
流动负债	9	1,367.50	1,367.50	-	-
非流动负债	10	-	-	-	-
负债总计	11	1,367.50	1,367.50	-	-
净资产	12	2,733.33	3,255.61	522.28	19.11

(二) 收益法评估结论

截止基准日采用收益法对浙江完美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价值为 31,041.63 万元，评估值较账面净资产评估增值 28,308.30 万元，增值率 1,035.67%。

收益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预测年期						稳定增长 年度
	2015年6-12月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6,381.90	13,007.53	15,379.60	16,788.75	17,554.33	18,357.57	18,357.57

营业成本	3,746.76	7,985.64	9,564.94	10,518.57	11,050.91	11,610.64	11,610.64
营业税金及附加	8.75	34.45	40.73	44.46	46.49	48.61	48.61
销售费用	68.72	140.28	202.41	228.08	247.38	262.44	262.44
管理费用	642.40	1,193.11	1,312.82	1,425.71	1,527.25	1,639.62	1,639.62
财务费用	-0.88	-1.73	-1.66	-1.60	-1.56	-1.54	-1.54
投资收益	-	-	-	-	-	-	-
营业利润	1,916.14	3,655.79	4,260.38	4,573.53	4,683.87	4,797.80	4,797.80
营业外收支净额	-	-	-	-	-	-	-
利润总额	1,916.14	3,655.79	4,260.38	4,573.53	4,683.87	4,797.80	4,797.80
所得税费用	351.81	456.97	639.06	686.03	702.58	719.67	719.67
净利润	1,564.33	3,198.81	3,621.32	3,887.50	3,981.29	4,078.13	4,078.13
加回：折旧	68.03	118.75	118.75	118.75	118.75	118.75	118.75
摊销	-	-	-	-	-	-	-
利息费用（扣除税务影响）	-	-	-	-	-	-	-
扣减：资本性支出	68.03	118.75	118.75	118.75	118.75	118.75	118.75
营运资金追加额	501.54	143.24	138.83	97.77	56.90	59.18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1,062.79	3,055.57	3,482.49	3,789.73	3,924.39	4,018.95	4,018.95
折现率（WACC）	0.13	0.13	0.13	0.13	0.13	0.13	0.13
折现年限	0.29	1.08	2.08	3.08	4.08	5.08	
折现系数	0.96	0.88	0.77	0.68	0.61	0.54	4.08
企业自由现金流现值	1,020.28	2,688.90	2,681.52	2,577.02	2,393.88	2,170.23	16,397.32
企业自由现金流现值和	29,931.94						
加：溢余资产	1,379.80						
减：溢余负债	0.11						
减：付息债务	270.00						
企业全部股权价值：	31,041.63						
评估基准日净资产账面价值	2,733.33						
收益法评估增值额	28,308.30						
收益法评估增值率	1,035.67						

（三）对评估结果选取的说明

收益法与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差异额为 27,786.02 万元，差异率为 853.48%，差异的主要原因：

资产基础法是从资产重置的角度来评价资产的公平市场价值，是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

收益法则是从决定资产现行公平市场价值的基本依据—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是通过将被评估企业预期收益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

资产基础法为从资产重置的角度来评价资产的公平市场价值，成本法评估是以资产的成本重置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投入（购建成本）所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这种购建成本通常将随着国民经济的变化而变化；而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产出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政府控制以及资产的有效使用等多种条件的影响。在如此两种不同价值标准前提下会产生一定的差异。资产基础法运用在整体资产评估时不能合理体现各项资产综合的获利能力及企业的成长性。

收益法以企业整体获利能力来体现全部股权价值，体现了公司现有账面资产的价值。把企业作为一个有机整体，立足于判断资产获利能力的角度，将被评估企业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评价评估对象的价值，体现收益预测的思路。相对于收益法而言，成本法评价资产价值的角度和途径是间接的，在进行企业价值评估时无法反映评估对象的综合获利能力和综合价值效应。收益法评估中结合评估对象的生产经营能力，未来的生产经营投资预期等因素变化，反映了其对评估对象未来获利能力的影响，合理反映了评估对象未来预期收益的现时价值。因此，选择收益法评估结果为中广美意文化传播控股有限公司的价值参考依据。

综上所述，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31,041.63 万元，评估值较账面净资产评估增值 28,308.30 万元，增值率 1,035.67%。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事项并非本公司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和估算，但该事项确实可能影响评估结论，本评估报告使用者对此应特别引起注意：

(一)本报告未考虑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值的影响；也未考虑评估对象及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资产在权属变更或权属登记时应承担的相关费用和税项；也未考虑各类资产评估增、减值额纳税影响。委托方在使用本报告时，应当仔细考虑税负问题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处理。

(二)本次评估中，注册资产评估师未对各种设备在评估基准日的技术参数和性能做技术检测，设备评估结论是在假定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 and 运行记录是真实有效的前提下得出的。

(三)本次评估中，注册资产评估师未对各种建、构筑物的隐蔽工程及内部结构（非肉眼所能观察的部分）做技术检测，房屋、构筑物评估结论是在假定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是真实有效的前提下，在未借助任何检测仪器的条件下得出的。

(四)评估基准日后若资产数量发生变化，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根据评估基准日后

资产变化，在资产实际作价时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若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并对评估值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方应及时聘请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值。

(五)本次评估的房屋建筑物中有 4 项房产目前处于抵押状态，抵押原因为该公司股东为个人借款进行抵押担保，本次评估未考虑下述抵押事项对于评估值的影响须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

1. 2013 年 11 月 18 日，完美在线为杨洪军自 2012 年 9 月 13 日至 2015 年 9 月 12 日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东支行个人经营贷款 400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翡翠湾 10、30 号 018 幢 1-1 室(所有权证编号：甬房权证江东字第 20120054525 号)及翡翠湾 10 号 018 幢 4-1 室(所有权证编号：甬房权证江东字 20120054529 号)。

2. 2013 年 11 月 18 日，完美在线为王银华自 2013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5 年 11 月 17 日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东支行个人经营贷款 400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翡翠湾 10 号 018 幢 2-1 室(所有权证编号：甬房权证江东字第 20120061557 号、甬国用 2011 第 1004030 号)

3. 2013 年 11 月 18 日，完美在线为史恩自 2013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5 年 11 月 17 日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东支行个人经营贷款 400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翡翠湾 10 号 018 幢 3-1 室(所有权证编号：甬房权证江东字 20120061552 号、甬国用 2012 第 1004031 号)。

(六)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关联单位为银联商务、银联数据，具有客户单一性的风险，需引起报告使用者的注意。

(七)本次评估结论未考虑流动性折扣对股权价值的影响。

(八)本次评估结论未考虑股权溢价、折价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九)本次评估对收益法进行了敏感性分析，分析内容如下：

对评估参数的估计客观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经分析比较，确定增值业务收入和折现率为敏感性因素。其中，增值业务收入由现有客户银行信用卡持卡用户接受短信还款方式的能力决定。

在本次评估中，现有银行信用卡持卡用户接受短信方式还款的转化率为 5%，折现率为 13.10%，评估结论为 31,347.30 万元。敏感性计算具体结果如下表：

项目		折现率		
		-1.00%	0.00	1.00%
转化率	5.00%	34,122.67	31,566.21	29,374.98
	0.00	33,555.95	31,041.63	28,886.55
	-5.00%	32,989.30	30,517.10	28,398.16

上述敏感性分析计算仅为揭示评估参数估计的不确定性对评估值的影响，以及说明评估结论存在的不确定性，供委托方和评估报告使用者参考，但并不影响评估师基

于已掌握的信息资料对相关评估参数作出的估计判断，也不影响评估结论的成立。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 (一)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 (二)评估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者使用；
- (三)未征得评估机构同意，评估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 (四)本评估报告经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评估机构盖章后方可正式使用；
- (五)当政策调整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时，应当重新确定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
- (六)按照有关规定，本评估报告结论使用有效期一年，自评估基准日起计算，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评估。

十三、评估报告日

本评估报告日为二零一五年八月十日。

评估报告签字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注册资产评估师：

注册资产评估师：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日

评估报告附件

目 录

- 一、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复印件
- 二、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三、被评估单位审计报告复印件
-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清单及资料复印件
- 五、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 六、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 七、资产评估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 八、资产评估机构资格证书复印件
- 九、评估人员名单及其资格证书复印件

参加本评估项目主要人员名单

项目负责人：杨冬梅（注册资产评估师）

项目复核人：徐伟建（注册资产评估师）

流动资产：杜航

房屋建筑物：杜航

机器设备：杜航

收益法：杨冬梅（注册资产评估师）、陈征

质监部复核人：叶蓁（注册资产评估师）